#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制度

为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，防止和减少安全事故，确保公司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，根据本厂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：

1. 安全生产管理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方针。
2. 主要负责人对本厂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。
3. 厂员工依法获得安全生产保障的去权利，并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的义务及各项规章制度。
4. 本厂为有效实施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，实行三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（厂办、安办、班组）。
5. 成立安全生产小组，组长是生产车间的安全负责人，负责各部门的安全巡查和监督，对本组的安全生产负责，对本区域的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。
6. 班组长为安全生产监督员，对本组的安全生产负责，对自己本区域的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。
7. 操作员要严格遵守使用设备的“五项纪律”、“安全生产操作规程”和“四项要求”使用和维护设备。
8. 特种作业人员：压力容器操作人员要持证上岗。
9. 开展岗前安全培训教育，用墙报的形式公布制度，每年组织一次至两次的安全知识教育。

10、加强对易燃、易爆物品的管理，仓库、车间内禁止吸烟，易燃物品由专用仓库保管。

11、消防设备、灭火器定期检查，每月进行一次，保证消防器材良好，由安全员负责。成立义务消防队，由全体人员组成，每年进行一次演习。